



2011

两妻奇案
意念催眠
游戏
神探南宫奇之百鬼窟
诡案组前传·尸召外卖
智齿
第四桥边
三界宅急送·试管
异现场调查科·猎杀
睡莲
清明杀
永远长不大
呼吸

悬疑 小说

2011年中国悬疑小说精选

舒飞廉 选编



湖北长江出版集团
长江文艺出版社

2011

2011年中国悬疑小说精选



湖北长江出版集团
长江文艺出版社

新出图证(鄂)字 03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2011 年中国悬疑小说精选/舒飞廉 选编

武汉:长江文艺出版社,2012.1

ISBN 978-7-5354-5502-4

I. 2... II. 舒... III. 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239565 号

责任编辑:何性松

责任校对:陈 琪

封面设计:徐慧芳

责任印制:左 怡 邱 莉

出版:湖北长江出版集团
长江文艺出版社

地址: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
邮编:430070

发行:长江文艺出版社(电话:027-87679362 87679361 传真:027-87679300)

<http://www.cjlap.com>

E-mail:cjlap2004@hotmail.com

印刷:仙桃市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本:70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
印张:19.875 插页:1

版次:2012 年 1 月第 1 版

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:306 千字

定价:29.00 元

版权所有,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87679308 87679310)
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本社负责调换)

2011年中国悬疑小说精选

悬疑小说·目录

- 两妻奇案 老家阁楼 (1)
- 意念催眠 快刀 (21)
- 游戏 大袖遮天 (43)
- 箭鱼 周浩晖 (63)
- 智齿 雷米 (119)
- 神探南宫奇之百鬼窟 庄秦 (151)
- 诡案组前传·尸召外卖 求无欲 (169)
- 第四桥边 成刚 (184)
- 三界宅急送·试管 裘楞双树 (200)
- 异现场调查科·猎杀 君天 (235)
- 睡莲 红娘子 (255)
- 清明杀 胡西东 (267)
- 永远长不大 一枚糖果 (290)
- 呼吸 李西闽 (305)

两妻奇案

老家阁楼

1

明朝嘉靖年间，三河县有一户中等人家姓叶，世代经营茶叶，薄有家产。叶家二老辛勤经营，祖上的家业到他手里几十年，无增无减。

叶家本来有一女一子，女儿早年夭折，剩下一个儿子叶天赐，宝贝似的。不过这孩子倒也争气，没有养成纨绔子弟之风，为人算是乖巧懂事，从小便会在店里帮忙称茶叶，剪碎银。

转眼叶天赐成了年，叶父便托媒求亲，说了一家城外大乡绅人家的女儿，虽然是小妾所生，但勉强算是门当户对，亲事也办得体面热闹。

新娘子名叫王小婉，长得水灵俊俏，叶家既攀到一个大户亲家，又得到俊媳妇，仿佛天上掉下个金元宝般激动兴奋。

婚后不久，二老逐渐地发现了儿媳妇的一些秘密，之前兴奋的肥皂泡开始一个个破灭。首先是发现王小婉大脚，从小就没有缠过，这在当时可是件丢人的事情，难怪对方嫁妆丰厚，这分明是提前堵他们的嘴嘛。

后来发现王小婉完全不懂女红，没事就在花园里玩袖箭，这事要传出去，更是丢脸大了，叶家竟然娶了个女土匪。袖箭这东西只有土匪会用，平时藏在袖子里，起歹意时袖子一扬，杀人夺财。

叶家二老肠子都悔青了，想找媒人算账又说不出出口，首先这两个点都不是媒人能看得出来的，再说媒婆的嘴管不住，婚没退成，坏事倒传了千里。况且，他们根本不敢退婚，亲家祖上在朝里做过大官，据说现在朝中某位尚书还是亲家老父的门生。

既然退婚不成，那就想办法教化吧。缠足是来不及了，但习女红是可以

慢慢教的。只是叶家老人怎么也想不明白，女孩子家，出身官宦，怎么会玩土匪的玩意儿。

唯一值得宽慰的是，小夫妻俩仿佛良缘前订，一粘上就分不了了，整天整夜夫影妇随，恩爱非常，没事就躲在花园里卿卿我我，好得跟一人似的。

一天叶家老父把儿子叫过来，很严肃地命令：从今天开始，王小婉必须每天学习女红，就先从绣花开始吧。

叶天赐是个孝子，对妻子的缺陷也明白，虽然他觉得这些都不是缺点，反而正是这些个缺点把他深深迷住了。他从来没有想到过自己的妻子会是个天足又像个土匪，这感觉既新奇又刺激。

叶天赐把父亲的话讲给妻子听，还不忘哄她说：“你要不愿意学绣花，那我学，我绣了给爹妈看，就说是你绣的。”本来这话也就是这么一说，他满以为妻子会因此答应，没想到王小婉听了嘻嘻一乐，“就这么说定了，你学。”

叶天赐话已出口，也不敢强迫王小婉，于是真的学起了绣花，半个月后，还真绣出了一个方手巾，上面是一对胖鸳鸯戏水。王小婉看了笑得直不起腰，“你这两只水鸭子太胖啦。”

叶家二老虽然也觉得不好看，但毕竟儿媳妇迈出了可喜的一步，总算放下一块心头石。以后继续学下去，总会绣好的。

叶天赐让父母欣赏完后，带回手巾，自己越看越喜欢，仿佛那对鸳鸯就是自己和小婉，激动起来，又上面绣上“赐婉百年，不舍不弃”。然后给妻子看，王小婉笑他太酸，还说：“你敢弃我，一箭射死你。”

2

叶家二老觉得儿子娶了妻室，该是立业的时候了，于是决定让叶天赐跟随茶叶商会的几个叔伯前辈去福建采购茶叶，学做行商，他自己年轻时就干过几年行商，后来腿脚风湿，便改做了坐商。

叶天赐从小受生意熏陶，理想正是做一个走南闯北的商人，机会一来，自然分外兴奋。他告别了新婚半年的妻子，揣了本钱，奔福建而去。

这一走，便是三年整。

王小婉苦等丈夫不归，终日捧着鸳鸯手巾落落寡和，叶家二老也不敢逼她女红之事了。

两年后的一天，同去的一位前辈回来，拜访叶家，王小婉瞧见了人客，

便悄悄下楼，躲到客厅后偷听，听到了一个晴天霹雳的消息。

人客说，叶天赐在福建贩了茶叶去山西，在大同看上了一个窑姐，给她赎了身置了小院子，过神仙生活了，怎么劝也不肯回来，一定是中了那狐狸精的邪了，长辈们劝多了，叶天赐干脆卖了院子不知搬哪儿去了，找也找不着，他们只好回来了。

叶母听了当场气晕，半夜里悠悠醒来，吐了血，从此病倒卧床。

王小婉倒是没吐血，但也躲进房间，闭门不出，下人只管送饭，谁也不知道她在屋里干啥。只苦了叶父一人，终日在茶叶铺里长吁短叹，无计可施。

一天，下人匆匆来报，说送给少奶奶的饭放了一天都没吃，叶父急得赶回家。喊了半天没人应门，便撞门而入，哪还有人影？王小婉竟然失了踪。

这可了不得，叶家是得罪不起王家的，叶父只好请人到处去找，找了半个月也没消息，叶父气急攻心，又病了一个月，稍微好转时苦撑起来，在卧病的时间里，想了一个办法，偷偷雇人在城郊修了座假坟，谎报王小婉得了瘟病暴亡，郎中建议立即下葬，防止传染活人，还故意在家中洒上石灰粉消毒。这出假戏做得逼真，加上二老一副病怏怏样子，王家来人不敢久留，回去添油加醋描绘一番，搞得亲家倒不好意思起来，送了五十两银子到叶家，用作丧礼补贴。

就在这时候，叶天赐揣着行商赚来的银子兴冲冲回来了。

3

面对突然而归的儿子，叶家二老又忧又喜，喜的当然是儿子安然无恙，本钱也没败光。久病的叶母也不治而愈了。

忧的便是媳妇跑了，刚立了牌位在家里。叶父无奈，只好谎言说到底，把与亲家人说的那套话重新说一遍，叶天赐听了悲伤痛哭，毕竟是走南闯北过的人，很短时间内就平静了下来，反过来安慰二老宽心，只叹王小婉命薄，与自己夫妻缘分不得久长，是天意如此。

一番折腾之后，叶父才问起大同窑姐之事，叶天赐怒道：“岂有此事，简直胡说八道。”于是把来龙去脉细细道来。

原来，叶天赐的确跟着前辈们从福建到了山西，途中叶天赐结识了一个穷秀才李有材，二人一见如故，又同去山西，后半段路程叶天赐就让李有材跟自己同吃同住，帮他省盘缠。

李有材是去大同投奔衙门做师爷的亲戚，到了大同后，亲戚安排他暂住外院，所谓外院，是那位亲戚买来金屋藏娇的小院子，住有娇妻一家老小，但院子挺大，李有材为感谢一路来的照顾，也邀请叶天赐同住。

同去做生意的前辈们到了山西就不肯走了，把茶叶在当地出手给晋商，叶天赐了解到如果茶叶继续北走，到蒙古再出手，能多赚一倍的钱，他便决定继续北上，除了赚钱，他也向往古人诗中的大漠草原，渴望亲自游历。

前辈商人劝他几回，他嫌老头子们贪懒胆小，干脆躲在外院不见人了，于是便有了前辈商人们的误解和谣言。

听完儿子细说，叶家二老大叫祖宗开眼，总算没白养个儿子。叶父高兴之后又提出，王小婉已经死了，为了叶家的香火，他还是要续个弦。

叶天赐黯然半天，他知道父亲这个建议是无法回避的，不管他多么怀念王小婉，但是香火不能断，不孝有三，无后为大啊。

第二天，叶天赐坚持下，叶父只好带他去给空坟拜祭，叶天赐在坟头呆坐半天，心里默默与爱妻话别，能想到的话儿反复说了几遍，天色不早，便回家。拜祭过后，他就算正式放下王小婉了。

回到房中，睹物思人，叶天赐不觉又悲凉起来，他想找那条鸳鸯手巾，却怎么也翻找不到，问父母及下人，都说没见过此物，可能当时在王小婉身上，一同下葬了。

在叶父的张罗下，叶天赐在正月里新娶了一位小户人家的女儿。然而家门不幸，这位新人却又带给了叶家另一场灾难。

4

由于是续弦，叶家人也就不如上次般挑剔，媒婆一说合，对方身体健康无残疾，年龄适合，八字不冲，便立刻交换了庚帖，定下迎亲日期。

新媳妇名叫包秋月，名字听着挺文雅，性格却大相径庭，简直如秋风般严酷，典型一个狂躁型母老虎。过门十天，就堂而皇之去把王小婉牌位给当柴烧了，气得叶天赐要杀了她，幸好二老调解，好言相劝说反正人也去了，牌位不过是形式，如果能让活人好好过日子，烧不烧了也一样。

白天调解完，到了晚上，一回房间，叶天赐气又上来，小两口终于动起了手，结果是包秋月大获全胜，竟然把叶天赐揍得鼻青脸肿，末了还洋洋得意说：“你也不打听打听，老包家是干什么的？杀猪的，老娘我从小就搬杀猪凳。”

从此，叶天赐只要靠近她一尺内，就总觉得她身上有一股死猪肉味，令他头晕恶心，更别说行传宗接代之事了。

娶得一悍妇，本来想借此忘掉王小婉，却因此更加思念起旧人。叶天赐常常忧思不已，如此下去，香火也不能为叶家接上，漫长日子苦度无期，哪里是个头啊。

他的忧思尚未减轻，包秋月又惹事了，这回不是在家里，而是跑到了外面，因为小口角，她居然把邻居大门给砸了，这简直是奇耻大辱，四邻从此对叶家敬而远之，并且背后耻笑。

叶天赐当即写休书一封，叫包秋月收拾包袱马上滚蛋。包秋月冷笑一声，也不收拾，噤噤跑回娘家一哭诉，娘家上门五人，砸了叶家扬长而去。

叶家二老急怒得要投江，叶天赐气得无言，堂堂一汉子，竟然连媳妇都休不掉，还有什么颜面做人？

叶父决定，把城中生意全部交给儿子，自己在乡下置有田地，反正在这街巷也立足不下去，街口的黄狗见了叶家人都不摇尾巴了。叶家二老从此搬到乡下做地主，叶天赐接了生意，根本没有心思经营，干脆院子一卖，店铺一卖，从城西搬到城东居住。

家中巨变，包秋月似乎也感觉到了过错，毕竟嫁鸡随鸡，如果夫家败落，自己也没有好日子过，况且，她看到叶天赐变卖家业，心里担心丈夫突然一天出门经商，再也不回来，那就糟糕了。

5

搬进新院子后，叶天赐几乎大门不出，他在院子后面修了个二层书斋，一层写字赏花，二层读书念佛。

事实上，他几乎都呆在二楼里，包秋月还在反省期，老老实实，从不敢上楼骚扰，终日里无聊，便折腾花园，一会挖池塘，一会种果树，不管如何折腾得面目全非，叶天赐都视而不见。

有一日清晨，叶天赐醒来推窗，见天色虽然刚亮，却完全没有晨雾迷蒙，天地间透着一股清澈明亮的光芒，仿佛令人产生出明澄见性之意。

叶天赐陶醉着，极目远眺，突然眼睛被一小片绿色死死勾住。

相邻的一个院子里头，有一座相同的楼阁，楼阁窗内，一位绿衣少妇也正望向他，而那妇人，脸庞身姿极为熟悉，活脱脱一个当年的王小婉。

叶天赐惊呆无措，擦擦眼睛，再细望，却没了人影，对面楼阁里空空如也，只剩半扇窗叶摇曳着。

也许是自己思念太重，出现了幻觉，叶天赐这么想。

的确这段变故以来，他无日无夜不在思念着亡妻王小婉。他悔恨自己当时少年意气，如果自己没有离家，王小婉一定不会如此短寿。

本来他的思念一直是深深埋在心里，不时轻轻拈出来浅尝，自从出现那绿衣少妇之后，叶天赐便再也无法抑制思念的汹涌澎湃了。他也不愿意再去刻意地抑制自己，他甚至认定那是小婉托身来会他，虽然遥远一瞥，却胜思念无数。

包秋月不知什么时候开始，不再折腾花园了，但这时候，叶天赐却由于思念成疾，咳嗽不止，终于病倒。

这一病便拖延三个月，请了无数郎中，开的药方大同小异，都认为他是感染风寒，然而药吃下去就是不见好转。

包秋月后来让下人在门口贴一白榜，上写如果有人能治好相公之病，愿意重酬纹银五两，过了十天，又增加为十两。

一天傍晚，一个游方的江湖郎中敲响了叶家的大门。

6

此郎中很是神秘，戴了一顶宽沿草笠，帽子压很低，身材矮小，黑脸上长了乱七八糟的焦黄胡子，进门压低嗓子，仿佛重感冒一般咕嘟说：“我必须立即诊断，否则此病人怕是活不长。”

下人慌忙将郎中引到楼阁里，郎中进去，叶天赐正在床上奄奄一息，粥水都喝不进去了。

郎中坐在床头，半闭着眼睛给叶天赐号脉，眼睛死死盯着叶天赐的脸，没错，这正是他，那个负心人。

郎中号完脉，强压住心头的颤抖，从怀里掏出一个黄纸小包，扔到叶天赐身上，说：“你的药在此。”

郎中急急下楼，下人赶紧跟上去：“先生请到大厅开方子吧。”

“不必了。”郎中并不停下脚步，直奔门口离去。

这可把下人和包秋月吓坏了，她判断这郎中的表现，说明叶天赐是死定了，郎中也回天无术。

再说叶天赐正在迷迷糊糊神游太虚，突然一个熟悉的声音钻进耳朵，一

股力量将他从迷糊里猛拉了出来。两眼一睁，原来又是个梦境，还是这间空空的书房。

不过，他发现胸口上压着的黄纸包，诧异地拆开来，里面抖出一个物件，竟然是那块丢失的鸳鸯手巾。

叶天赐如同被醍醐灌了顶，整个身子弹了起来。双手紧紧攥住手巾不放，生怕一松手，又是一场梦境。

“刘三，刘三！”叶天赐大叫。

下人刘三飞跑上来，他心里突突狂跳，老爷突然这般力气狂叫，多半是回光返照了。包秋月也听见了，但是没叫她的名字，她也不敢贸然上来。

“刘三，刚才谁来过？这这这，是谁留下的？”

“是一个郎中，他走了。”刘三怯怯地说。

“什么郎中？我不是问他，我是问，是不是有一个女人来过？”叶天赐大吼。

“女人？”刘三拼命摇头，看来老爷的确大限到了，人都幻觉了。

“那这是从哪里来的？”叶天赐挥着手巾喊。

“不……不知道啊。”刘三一边说，一边退着，叶天赐狰狞的表情吓倒他了。

叶天赐见问不出什么，干脆跳下床来，也不穿鞋，光着脚奔下楼，整个院子跑了一圈，他知道，王小婉一定来看过他，给他送来了这块方巾。

可是，根本找不到任何王小婉的影子，满院子只有乱七八糟的泥和草。

叶天赐绝望地跌坐在地上，手捧着方巾竟呜呜哭了起来。

7

包秋月与刘三等待的回光返照一直持续着，叶天赐不出三天，便能健步如飞，他提了把锄头，把被包秋月折腾的花园重新修整，天天埋头苦干，也不要刘三的帮忙，整天也不说一句话。

包秋月见他没事了，又开始三天两头往外面跑，去三姑六婆家串门搬弄是非。

花园整修好后，叶天赐对包秋月说，他要去庙里住几天吃斋。

事实上，叶天赐是要去给王小婉上坟，他想明白了，自己的命是王小婉托了别人的身子来救了他，夫妻情义还没有断，虽然阴阳两隔，但王小婉一直都没有离开过他，一直都在关注着他，只有小婉，才是他真正的妻子，这

是天注定的缘分，生死也分不开的。

叶天赐在坟边搭了间小草屋子，一住就是十天。

话说这十天里，有一个男人每天晚上出入叶家。这个男人是东城的屠夫，姓张，包秋月由于家庭渊源的关系，上街时候，一见到屠夫就特别亲切，一来二去地聊上了，接着很快便勾搭成奸。包秋月长期被叶天赐冷落，欲望焦躁，也是难怪。

之前二人常常在猪圈里鬼混，现在叶天赐离家，正是大好机会，不过这个张屠夫自从来过叶家后，见到叶家的大院子，推断叶天赐家产不薄，于是起了谋财夺妻之念头。在这十天里，晚晚向包秋月灌输爱情的概念，床上也尽心尽力，把包秋月这个蠢婆娘整个晕头转向，死心塌地要追求真正的幸福美满生活。二人便开始琢磨如何置叶天赐于死地。

按包秋月的计划，叶天赐是个病秧子，给他灌点毒药，不会立即死掉的那种，然后躺上几天半个月，和上次病了一样，再贴个请郎中的白榜，接着直接掐死，没有人会怀疑。但张屠夫觉得太慢了，他望着一屋子的古董家具字画，一刻也等不及要占为己有，咬牙切齿说：“夜长就梦多，等他回来，我扮个盗贼，一刀结果了痛快。”

包秋月毕竟是个女人，听到要见血的手段，心里害怕，不敢同意，又怕万一失手。张屠夫信心满满地说：“你也不想想我是干嘛行的？”

“可杀人不比杀猪啊，哪里放血你知道不？”

“放血？我直接把他脑袋割下来，对了，到时要把刘三也干掉，省得他多嘴。”

包秋月最终没有抵挡住美好爱情的诱惑，答应到时按计划行事。

第十一天，叶天赐终于回来了。

8

回到家里的叶天赐，心情依然失落，他把自己锁进楼上书房里，闭门不出。

这正是包秋月需要的。刘三一般晚上早早睡觉，他知道主母的丑事，但下人身份只能躲得越远越好，房门一关，眼耳清静。

月上柳梢头，叶天赐走了一天，极疲乏，天一黑就睡了。

包秋月把张屠夫放了进来，两人为了制造人贼假象，还在墙头墙根踩了几个脚印，是为了蒙县太爷的。

“他在哪？”

包秋月手一指，示意那二楼上。

“我不走楼梯，还得爬上去，才像贼。”张屠夫倒是粗中有细，想必事先周划了很久。

包秋月完全没了主意，只会点头听从。

张屠夫手脚利索，一下子便搭上了二楼的围栏，翻身上去了。

他站稳后，先观察环境，听到屋里均匀的鼾声，脸上露出笑容，他可以从容行事，万无一失。于是轻轻推开窗子，准备钻进去。

突然，夜空中传来极细微的划破空气的声音——嗖！

张屠夫脑子里刚闪过一丝奇怪念头，便觉得后背一凉，然后身子站立不稳，一头栽下去。

他巨大笨重的身体不偏不倚，把楼下举头张望的包秋月砸个正着。

扑通一声，惊醒了刘三和叶天赐。

9

直到天亮，刘三才跑去报官。

县官带着衙役赶来的时候，叶天赐正陪伴着昏迷不醒的包秋月，那具死尸还躺在院子里。

县官见叶天赐手里紧紧握着一支短箭，问：“这是凶器？”

叶天赐点头，却不肯松手把短箭给县官。

“这个你要给我，那么，此箭是你射的吗？”县官和蔼地说。

叶天赐摇头。

刘三抢过来描述事情经过，他证明自己和老爷当时都在睡觉，这个恶贼闯进来，被主母发现，主母大喊，却不知哪里飞来流矢射中恶贼，应该是路过的侠客。

当然，后面一段是刘三胡编，他也是想保护主母，同时不想丑事外扬，伤了老爷名气，他对叶天赐是非常敬重的。

县官勘察一番后，先行回衙门。下午派了师爷来索贿，得了五十两银子，便结案。

叶天赐提了个要求，请衙门把短箭还给他，师爷虽觉奇怪，还是满足了他，派人马上送了回来，结案上短箭改成菜刀。

包秋月被一惊一砸，身心皆损，身体上断了一条腿，精神上却惊吓过

度，整个人痴呆起来，现在房门也不出，整天在屋内拉撒，搞得臭气熏天，刘三是男人不方便照顾，于是请了个老妈子专门照料她。叶天赐见她这样子，心里怜悯，却也乐得清静，至少她不再折腾了。

叶天赐整天魂不守舍，他认得出那短箭，正是王小婉所用，这箭太熟悉了，握在手里时，他都能闻到小婉的体香。

这时候，他已经隐隐感觉，王小婉似乎并没有死掉，就活在他的周围，一直暗中保护着他。

他觉得，王小婉随时都会在那个角落里钻出来，与他相见。

10

然而，不管叶天赐如何幻念王小婉，他还是相信父亲的话，毕竟父亲是亲手埋葬了王小婉，他宁愿相信，这世上的确有灵魂存在，王小婉与他夫妻情未了，死后不投胎，那是因为放心不下他，所以一直游魂他的周围，一次次帮他化险为夷。

叶天赐心里感激王小婉的情深义重。但他却不忍心让妻子一直成为游魂野鬼。于是他请了和尚来给王小婉超度。

和尚闹了三天离开，有一个云游道士上门来，第一句就说：“此屋有怨气未散，应是亡灵不走。”

叶天赐听了大惊，赶紧请了进来，询问根由。

道士说：“这是一个女鬼，与你有三世缘分，这是第三世了，按理要给你生个儿子，却意外走得太急，下世缘又尽了，所以此鬼不甘心不愿啊，要修得三世缘分，至少需要修行九百年。”

“请道长明示。”

“或许，你们应该见见面，续完此世缘分。”

“道长的意思是，我和小婉可以见面？”叶天赐听了又惊又喜。

道士掂着山羊胡子微微点头，“这有何难？你有心，鬼有意，就好办，阴间的事和阳间是一样的，都讲究个你情我愿。”

叶天赐点头称是，他虽不懂，但见到道士说得头头是道，也就信了。

道士点香开坛作法，上蹿下跳了半天，从葫芦里倒出药粉，混了些刚才烧完的香灰，仔细分成十包，递给他：“此药每晚睡前用温水送服，十晚，可见女鬼十次，十次一过，缘分即了，她也可安心投胎去啦，唉，问世间情为何物……直叫人死都不愿走。”道士有感而发，吟起诗来。

当晚，叶天赐按道士所言，服下了药灰，然后和衣静静躺在床上，等待着王小婉出现。

时间慢慢过去，叶天赐眼皮越来越重，慢慢进入了似睡非睡的意境中。

门吱呀一声开了，一个白色人影飘然而至，来到床前……

“小婉，真的是你吗？”叶天赐拼命睁着眼皮，喃喃问道。

“相公，你是在等我吗？”没错，这真的是王小婉的声音。

叶天赐想坐起来抱抱她，可是浑身无力。

“相公，你好狠心，出去经商，一去不回，婉儿……婉儿好命苦啊……呜呜呜……”

“小婉，我回来，你却走了，你让我想得好苦啊。”

俩人相对而泣。

良久，王小婉说：“相公，我要为你生个儿子。”说完站起来宽衣解带。

叶天赐怔怔地望着日思夜想的小婉，他的意识里隐约明白这情形不过是道士的把戏，并不是真实的，可一切又那么的真实，令他无法拒绝。

“小婉……”他伸过手去，很真实地触摸到了小婉洁白柔滑的肌肤，这种熟悉亲切的触感令他一阵晕眩，这真的是道士的把戏吗？

“相公，抱紧我……”小婉爬上床来，把身子紧紧贴上叶天赐。

之后连续十个晚上，叶天赐一到天黑，就服下道士给的药，然后和衣等待王小婉，而小婉每夜都准时赴约。

每天晚上和小婉云雨之后，叶天赐就会沉沉睡去，第二天早上醒来，床褥整齐，完全没有一点云雨之后的痕迹，而回想起昨晚的销魂感觉，却又是那么的真实。

这些都让叶天赐大惑不解。可是，道士的药用完了，小婉再也没有出现过了，他天天盼望着道士再来，他一定重金买药。不过又想，小婉续完了缘分，也许投胎去了，我怎么如此自私呢？我应该祝福小婉，她会投个好人家，生生世世幸福下去。

再过九百年，也许他们还能再来一个三世缘分。

春去了夏来，夏走了秋至，转眼十个月过去，道士也没有上过门，包秋月的病情始终不见好转，叶天赐续完了与王小婉的人鬼情缘，心情也逐渐开朗起来，谋划着过了春节，就在东城开一家茶叶铺子，把祖上的生意重新开张，经营下去。

这天晌午，叶天赐正在花园亭子喝茶，有人敲门，刘三开门后大叫：“老爷，道士来啦，道士来啦。”

叶天赐把茶杯一扔，飞跑出来迎接。

那位老道飘然而至，与他作揖。

“道长快请进，里面坐，里面坐。”叶天赐一见到道士，如遇观音大士，他极想从道士嘴里打听到小婉的情形，是否投胎，什么人家，诸如此类。

“不坐了，”道士甩甩手，说，“贫道此来，是帮施主了结一桩缘分，请施主仔细听好，今晚亥时，到城外云雾山真会观，接你儿子去吧。”

“我儿子？”叶天赐一头雾水。

“施主忘了？那十天的续缘，你亡妻已经为你怀了儿子，今晚即可在真会观出生，不过切记，不可提早，不可推迟，提早则会惊了胎气，推迟怕孩子被狼叼了去。”

“啊……”叶天赐惊讶得合不拢嘴，他不知道是否应该相信这等奇异之事。

“施主放心，你儿子虽然为女鬼所生，却是百分之百的阳间人，好生抚养吧，教育得当，他日必当光宗耀祖。”

“另外，你是否有一块鸳鸯方巾，请带上，这块方巾以后要一直放在你儿子的贴身衣服里，这是女鬼唯一的嘱咐。”

道士交待完毕，飘然而去。叶天赐好不容易熬到晚上，他一路出城，上山，来到一座破败的道观里，望到观门上三字：真会观，而此时，正好是亥时。

此观已经多年无人居住，据说成了狐狸的窝。叶天赐没有马上进去，他侧耳细听，里面没有声音，如果孩子已经降生，肯定会有哭声才对，道士说的是阳间儿啊。

正踌躇，突然一声啼哭划破夜空，把他大大地吓了一跳。

接着是狂喜，叶天赐三步并两脚冲了进去，这个蛛网遍结，满是灰尘的道观里，中间的香案却干干净净，上面有一个襁褓，里面正是他的儿子，正哭得欢。

叶天赐一把抱过来，仔细端详着，那小眼睛小鼻子，在他看来，全都是小婉的模样，望着望着，叶天赐的眼泪便吧嗒地落在儿子脸上。

“爹，妈，你们有孙子了，是小婉生的，我有儿子啦……哈哈……”
叶天赐喜极而泣而呼。

激动过去后，他把鸳鸯方巾掏出来，慢慢盖在儿子胸前，一边告诉儿子：“这可是你爹我绣的，上面有爹妈的名字，你要记得你妈，一辈子都不能忘，她可是死了才生你出来的，你这个小鬼头，半人半鬼的臭小子，这十个月一定累坏你妈了吧。”

13

一回到家，叶天赐马上让刘三出去找奶妈。一连三天，刘三都没有把奶妈找来，临近年关，乡下人也不愿意进城打工了，小孩整天饿得哇哇叫，只好用羊奶来喂，要说初生婴儿也有天性，羊奶味道一闻就不对劲，不肯吃，倒是米汤还能灌下几口。

最让叶天赐烦心的还是包秋月，之前的疯症只是神志不清，现在只要一听到小孩的哭声，就跟着嘶叫起来，整个院子被这一大一小吵得没有宁日，这一条街的邻居们不胜其烦，上门来暗示过好几次，叶天赐除了赔笑脸，毫无办法。

这种日子大概持续了半个月，终于刘三带来了好消息，一个奶妈自己送上门来了，说是听到哭声，断定是个没奶吃的小孩，忍心不住，于是敲了叶家的门。

叶天赐松了口气，不过刘三又说：“这奶妈提了个奇怪的规矩，她只呆在房间，谁也不见，孩子饿了就送去房喂奶，吃饭也送到门口便可，不知为何。”

叶天赐摆摆手说：“不妨不妨，就按她的规矩办吧，只要孩子有奶吃便可。”

叶家院子终于有了清静的日子，包秋月腿病逐渐好转，可以下床走路，神志却依然迷糊，说话颠三倒四，但多数时间是发呆的，总之对叶天赐来说，安静就好。

清静没多久，便迎来了一场天降横祸。

小孩发烧，吃了点药，却一直闹腾，奶妈提出让小孩和她睡，叶天赐同意了，一直到深夜也没有闹腾，大家安心休息。三更过后，突然后院传来一声尖利的叫声，惊醒了所有人。

包秋月倒在花园里，胸口插着一把剪刀，身体旁边一摊血泊。